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SUPPLY CHAI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供應鏈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08)

執行董事之委任

中國供應鏈產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自2025年1月6日起，楊宏偉先生(「楊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楊先生的履歷如下：

楊先生，48歲，中國共產黨黨員，畢業於中國鄭州防空兵指揮學院。楊先生於2020年至今擔任河南清大縱橫教育科技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及副總經理。楊先生分別於2006年至2012年擔任鄭州清大管理顧問有限公司副總經理及於2013年至2019年擔任河南清大教育研究院執行院長。彼於工商管理擁有逾20年專業知識和經驗。

楊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協議，自2025年1月6日起為期三年。該服務協議可根據服務協議之條文由任何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彼亦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根據該服務協議，楊先生將有權收取之年度酬金為120,000.00港元，此乃經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責任及現行市況，及經由楊先生與本公司公平磋商後釐定。其薪酬待遇金額已獲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楊先生(i)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擔任任何其他職務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ii)於過往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公眾公司(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關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有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界定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楊先生委任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呈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根據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須予披露之任何資料。

董事會謹此對楊先生之委任表示最熱烈的歡迎。

承董事會命
中國供應鏈產業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賴愛忠

香港，2025年1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賴愛忠先生、黃嘉盛先生(行政總裁)及楊宏偉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海鵬先生、王瀟嘉先生及孫群英女士。